

关于印发《凤台县加强国省道沿线村庄群众的交通安全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经开区管委会，县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现将《凤台县加强国省道沿线村庄群众的交通安全宣传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凤台县安全生产委员会

凤台县人民政府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

2025年3月25日

凤台县加强国省道沿线村庄群众的交通安全宣传工作方案

为有效压降亡人交通事故，全力加强我县农村地区，尤其是国省道沿线村庄交通安全警示教育和宣传劝导，进一步提升农村交通参与者特别是60岁以上老年人交通安全意识，从即日起至2025年底，在全县开展加强国省道沿线农村地区交通安全宣传工作，现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人

民至上、生命至上、预防为主，紧盯农村地区“四个重点”（重点车辆、重点人群、重点时段、重点违法），切实发挥宣传劝导在提升群众安全意识、筑牢源头风险防线、遏制道路交通事故中的重要作用，全面压降交通亡人事故，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二、宣传重点

（一）重点范围：我县国道、省道公路一公里沿线村庄、学校、集镇街道、厂矿企业等区域。

（二）重点人群：我县国道、省道公路沿线村民，重点是60岁以上老年人群体。

（三）重点违法：针对三四轮电动车不戴头盔、闯红灯、逆行、违法载人、争道抢行、随意掉头拐弯以及行人早晚时段在公路上溜达、随意横穿马路等农村地区突出交通违法行为开展精准宣传。

（四）重点方式：

1、利用农村各种庙会、逢会逢集、“红白喜事”等人员密集时段，依托大舞台、戏台等平台，针对学生及60岁以上老年人做好针对性宣教工作。

2、各乡镇特别是各行政村（社区）要通过乡村广播，采取“支书喊话”、“村长喊话”和“村里通知播送”等形式高频次播报交通安全宣传警示音频。

3、各行政村（社区）负责组织村民，特别是60岁以上老年人，采取每周至少一次集中观看播放交通安全警示教育

片、讲解身边的事故案例、签订承诺书等多种形式宣教，提升宣传的效果。

4、乡镇村（社区）包保人员走村入户通过面对面、一对一等方式开展精准宣传，告知群众出行交通安全知识以及交通违法行为所带来的危害性。

三、工作措施

（一）摸清沿线村庄和人口底数。各乡镇、村联络辖区派出所，对国省道沿线一公里范围内的村庄、人口数，特别是60岁以上老年人基本信息和主要出行代步方式进行摸排，要建立底册，为落实上门精准宣传提供依据。4月底之前要完成摸排工作，同时要边摸排边做好对村民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召开专题培训会议。由各乡镇政府牵头，公安交管、派出所等部门联合召开国省道沿线行政村和社区主要负责人培训会议，对进一步加强国省道沿线村庄农民交通安全宣传工作进行培训和部署动员，传授宣传方法、内容、形式，并层层压实责任，全力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实行乡镇领导包村、村干部包村民小组，村民小组长包到每一户、每一人，一对一、面对面开展宣传提示。各乡镇特别是行政村（社区）要承担起交通安全宣传责任，使村民出行自觉养成良好遵守交通安全法规习惯。

（三）强化进村入户宣传全覆盖。各乡镇政府要聚焦农村交通安全突出风险隐患，结合辖区典型交通违法和交通事

故案例，制作有针对性、直观易懂的宣传单页、展板等宣传品，联合乡镇交通安全管理员、农村劝导员、社会综治网格员、乡村道路专管员、农村护路员、农机服务员和公安交管中队、派出所等力量，进村入户签订《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告知承诺书》。特别是各乡镇要充分发挥交通安全劝导员作用，在事故多发重点时段把好村头路口，对上道路骑行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三四轮电动车违法载人、闯红灯、逆行、占道骑行、路口截头猛拐以及行人横过道路不观察等违法行为进行宣传劝阻。引导60岁以上老年人尽量减少早晚和雾天等视线不好的情况下出行。教导60岁以上老年人要谨记“看见”和“被看见”（“看见”是指注意观察来车，确保安全才通过；“被看见”是指要穿鲜艳亮丽的衣服或反光背心、佩戴反光袖套等，让驾驶人能够看到自己）。加强对“五老”“乡贤”的交通安全培训，每月定期组织“五老”“乡贤”推动落实邻里乡亲真心敬老劝、老人之间真心为友劝。

（四）强化农村交通安全宣传阵地建设。各乡镇政府要持续完善国省道沿线农村“一栏一标语”固定式阵地建设，在行政村党群活动中心（村委会）、进出村路口、学校门口设置宣传屏、宣传栏、宣传墙，继续在乡村主次干道住宅外墙等载体刷写标语、绘制墙体画，广泛宣传骑乘两轮电动车不戴头盔、骑行三四轮电动车载人，酒驾醉驾等突出违法行为的危害性，确保内容可更新维护、群众可触达，进一步营造强大的交通安全宣传氛围。

（五）强化重点时段集中教育。强化午秋两季农忙时段、“一早一晚”、农村各种庙会、逢集逢会和冬季农闲等重点时段的宣传。乡镇政府要督促行政村（社区）组织人员加大宣传警示力度，在人群聚集时段和地段，采取播放交通安全警示教育片、面对面讲解身边的事故案例等多种形式宣教，提升宣传效果。

（六）强化重点群体宣传教育。各乡镇要充分运用警民议事群、村务联络群、农村大喇叭等载体，面向“一老一小”、学生群体、农村驾驶人等重点群体加强针对性宣传教育。针对性地发送务工农忙、雨雪雾天气、清晨傍晚特别是夜间出行交通安全注意事项的提示信息，切实提高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公安交管部门要加大对60岁以上老年人各类交通违法行为查处和登记，及时将相关信息推送给其所在乡镇村，督促包村干部上门开展精准警示宣传（相关活动图片要用水印相机拍摄）。每月19日之前按要求报送当月受宣教人员汇总信息和工作开展情况。

（七）强化面对面教育。各乡镇一是要把宣传教育融入日常生产生活中，把交通安全常识用老百姓喜闻乐见的形式送达千家万户。二是紧盯农村集市逢集、春季庙会、集中农忙、节假日等重要时间点段，针对务农务工人员开展“点对点”宣传警示教育，督促集中用工单位、种植大户加强对接送人员的车辆、驾驶人以及务工务农群体的安全监管和警示教育。特别是要加强一早一晚时段道路，沿线村庄、集市道

路上行走老年人群体的宣传劝导，全力预防老年行人被撞事故发生。三是要用好典型交通事故案例警示片，进村入户、一对一、面对面等方式及时开展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宣传和典型案例警示提示。各乡镇每月依托主持司仪等人员在农村地区红白喜事，开展警示宣传。利用“凤台好人”、“淮南好人”、道德模范、社会名人等具有影响力和号召力的群体，每月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八）强化国省道沿线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师生和接送学生家长宣传。县教育局主管部门要积极协调乡镇政府、公安交管中队、派出所等部门，加强对国省道沿线中小学校、幼儿园师生、专用校车，接送学生家长的交通安全宣传，利用发放一封信，签订安全承诺书，设立有奖举报交通违法电话，开展小手拉大手宣传活动和日常监督检查等方式，最大限度地减少国省道沿线学校和幼儿园周边道路违法率。

四、工作要求

（一）统筹组织推进。加强国省道沿线村庄群众的交通安全宣传工作在凤台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和县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直接部署指导下开展，各乡镇要清醒认识我县农村地区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的紧迫性和严峻性，切实加强工作领导，尤其是要推深做实省安委会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意见》中明确指出“乡镇政府主要领导是农村交通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规定，扭紧属地安全管理责任链条。经开区管委会和各乡镇要成立

工作专班，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细化工作措施，稳步推进农村地区特别是国省道沿线村庄群众交通安全宣传工作走深走实见效。

（二）加强督导检查。县安委办和县联席办将联合相关部门，不定期对此项工作开展督导检查，对各乡镇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通报和排序，同时形成书面报告上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县道交办将牵头对我县发生的每起亡人交通事故开展复盘倒查，对复盘中发现的问题，涉及属地党委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失职失责的，报县有关部门一律严肃追责问责。

（三）注重信息报送。县直有关部门和各乡镇要加强信息报送，每月20日之前报送月度总结，2025年12月20日前报送工作总结，报送地址：凤台县人民政府道路交通全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